

苦乐桑梓在高原

——扎根雪域高原的精神力量

□ 崔禄春

精神丰碑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全党同志尤其是在西藏工作的同志都要大力弘扬老西藏精神。2013年3月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西藏代表团审议时指出，希望西藏各族干部群众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西藏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紧紧抓住历史机遇，大力弘扬“老西藏精神”。2015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指出，广大党员、干部要发扬优良传统，不断为“老西藏精神”注入新的时代内涵。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强调，广大干部特别是西藏干部要发扬“老西藏精神”，缺氧不缺精神、艰苦不怕吃苦、海拔高境界更高。2025年8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庆祝活动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要大力弘扬老西藏精神、“两路”精神，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各类人才奋发进取、担当作为。

老西藏精神是在西藏和平解放以来70多年的历程中逐渐形成的，贯穿西藏革命、建设、改革和新时代的各个历史时期，是中国共产党优良传统与西藏和平解放以来发展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进藏工作干部和驻藏部队官兵同西藏各族人民一道艰苦创业、百折不挠、前仆后继、英勇斗争凝结而成的宝贵精神财富。

和平解放西藏时期，为了应对国际形势的复杂变化和西藏地方的严峻局势，满足西藏人民要求早日解放的愿望，毛泽东作出了“进军西藏宜早不宜迟”的战略决策。1950年，进藏大军从四川、青海、新疆、云南4个方向向西藏挺进。在进军途中以及之后破山修路、开荒生产、平叛和民主改革中，驻藏部队官兵和进藏工作干部，展现了长期建藏、边疆为家，一不怕苦、二不怕死，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精神风貌。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在“经营西藏、发展西藏、支援

西藏”方针的指导下，推进了老西藏精神的丰富发展和定型。2001年3月5日，九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形成了“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忍耐、特别能团结、特别能奉献”的老西藏精神，标志着老西藏精神正式成熟定型。这一时期，党中央为加快西藏的发展进步，进一步选派干部进藏工作。老西藏精神得到继承和发扬，最为典型的代表就是孔繁森。孔繁森1979年开始进藏工作，1994年因公殉职。他热爱边疆、奉献边疆，艰苦奋斗、忘我工作，把自己的青春和生命奉献给了西藏，形成了感人至深的孔繁森精神。孔繁森精神是老西藏精神的传承和弘扬，正如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所指出的，孔繁森精神，首先体现的就是老西藏精神。

进入新时代，在党的治藏方略指引下，在老西藏精神的感召下，西藏各族人民肩并肩、手拉手，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建设的伟大实践中涌现出爱国守边的卓嘎、央宗姐妹，援藏干部时代楷模等。2021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面对援藏干部们动情地说：“援藏精神是中国共产党党的一个崇高精神，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显著优势。”进一步升华拓展了老西藏精神的时代内涵。

特别能吃苦彰显的是坚忍不拔、战天斗地的乐观主义精神

当年，第18军进藏部队和后来的驻藏部队，面临缺氧之苦、饥饿之苦、严寒之苦、劳累之苦、寂寞之苦等“八苦”。面对进军路上的雪山、冰河，官兵喊出“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口号，完成了被称为“我军历史上的第二次长征”的进军西藏任务。进藏老兵魏克在《进军西藏日记》中写道：“队伍吃完了所有粮食，只能靠汤水、野菜充饥，整个部队疲劳得只能一步一步一挪地前进，后来连向导也累得睡下，起不来了。”西藏和平解放以来，其自然条件依然艰苦，从修通“两路”、民主改革，到改革开放、摆脱贫困、实现小康，再到今天全国各地一

道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正是靠着极端艰苦环境锻造出的昂扬乐观革命意志，一代代进藏干部、高原官兵乐于坚守生命禁区、笑对一切艰难困苦，在雪域高原书写了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的辉煌篇章。

特别能战斗彰显的是勇于担当、攻坚克难的无畏精神

西藏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各个时期，驻藏部队官兵和进藏工作干部不怕流血牺牲、不怕山高路远，英勇顽强地战斗在风雪高原，为西藏的政治安全和国土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在1962年的中印边境自卫反击作战中，参战部队官兵发扬“特别能战斗”的精神，顽强作战，捍卫了祖国边疆神圣不受侵犯。孔繁森多次说，“活着就干，死了就算”，3次遇险仍无所畏惧，立志“一腔热血洒高原”，超越了传统的“吃苦耐劳”维度，体现的是在困难面前主动作为、在挑战面前绝不退缩的实际行动。

特别能忍耐彰显的是顾全大局、恪守纪律的严实精神

长期以来，一批批进藏干部、援藏干部以西藏工作大局为重，舍小家顾大家，克服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忍受了常人难以忍受的艰辛，扛起了建设西藏、巩固边疆的大旗，与西藏当地干部群众团结一心，矢志奋斗，在雪域高原献了青春献终身。孔繁森两次进藏、一次延期、十年坚守，就连牺牲时包里还揣着“关于阿里发展的12个亟待解决的问题”手稿，就是长期坚守的生动注脚。“家是玉麦，国是中国，放牧守边是职责”，卓嘎、央宗姐妹数十年如一日坚守在每年有半年多时间与世隔绝的边境玉麦乡，以抵边放牧的方式守卫着祖国的神圣国土，国旗挂遍迢迢巡边路。姐妹俩以数十年在海拔3000多米的坚守，

诠释着老西藏精神的丰富内涵。

特别能团结彰显的是心系群众、情系高原的为民精神

西藏是一个以藏族为主体的多民族杂居地区，民族宗教问题复杂。进藏途中，解放军战士在行军中秋毫无犯，宁肯在风雪中挨冻，也不打扰当地群众，在与各民族相处过程中，赢得了群众最广泛的支持。“两路”建设中，藏族等少数民族同胞不仅直接参加筑路劳动，还组织起庞大的牦牛队伍运输物资，为筑路军民贡献自己的粮食、衣物。孔繁森深入牧区学习藏语，尊重藏族同胞宗教信仰，带领各族群众脱贫致富，收养地震灾区的藏族孤儿曲英和贡桑兄妹，对其视如己出，随身携带药箱，随时给牧民看病问诊，跟藏族群众打成一片，以真心真情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一批又一批党的干部和西藏各族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在交往交流交融中谱写了壮丽的民族团结之歌。

特别能奉献彰显的是前赴后继、公而忘私的大爱精神

自西藏和平解放以来，一批批援藏干部奔赴西藏、扎根奉献。孔繁森曾写下“远征西涯整十年，苦乐桑梓在高原。只为万家能团圆，九天云外有青山”的诗篇。在藏十年，由援藏到调藏，他为西藏的发展呕心沥血，倾尽所有。他留下的“一个共产党员爱的最高境界是爱人民”的感人话语，已经成为广大党员、干部共同的精神财富。在老西藏精神的感召下，数以万计的党政干部、医生、教师、军人、科技和文化工作者奔赴西藏，为西藏各项事业贡献着智慧和力量，努力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

〔作者系西藏自治区党委党校（行政学院）常务副校长（副院长）〕

全民族抗战时期根据地兵工建设

□ 殷瑞航

全民族抗战时期，党领导的根据地兵工将生产管理、人才培养、技术创新与军事斗争紧密结合，自力更生生产大量的武器弹药，为抗日战争胜利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为解放全中国和新中国国防科技工业建设创造了重要条件，在中国军事工业历史上写下了浓墨重彩的篇章。

加强党对兵工建设的领导。1938年，随着敌后抗日武装迅速壮大，八路军、新四军由5万多人发展到18万多人，枪械弹药匮乏的问题日益突出。党中央高度重视发展兵工事业，党的六届六中全会指出，“游击战争的军火接济是一个极重要的问题”，要求“每个游击战争根据地都必须尽量设法建立小的兵工厂，办到自制弹药、步枪、手榴弹等的程度，使游击战争无军火缺乏之虞”。各根据地遵照党中央指示，因地制宜创建了八路军总部军工部兵工厂、新四军军工部兵工厂等一大批兵工厂，组织兵工生产。1941年4月、11月，中共中央军委连续发出指示，提出“兵工建设应以弹药为主、枪械为副”的方针，兵工生产有了进一步发展。

为加强对兵工生产的领导，各根据地先后建立了军工部，中央军委于1938年3月成立军事工业局，直接领导陕甘宁边区的兵工生产，从复装子弹逐步发展到生产机器、枪械、火炸药、手榴弹及掷弹筒等。1939年八路军军工部设立了政治部，建立“委员会—党总支—党支部”的组织体系，将几个随军修械所整合为修理和制造步枪的总部修械所，还成立了柳沟铁厂，生产炸弹。皖南事变后，新四军军部重建，筹建7个工厂，主要制造手榴弹、炮弹、翻造枪弹和修理

机械。据不完全统计，在全民族抗战的8年中，根据地兵工共生产手榴弹近450万枚、地雷20万个、子弹780万发、长短枪1万多支、枪榴筒和掷弹筒6300多具、各种口径迫击炮900余门，为夺取抗战胜利提供了重要的物质保障。

创建灵活高效的兵工管理模式。为保证兵工生产，各根据地普遍实行“军工部—兵工厂”两级管理，军工部加强整体规划与管理，兵工厂负责具体生产与执行。1942年后，根据地兵工管理体制从集中统一转向灵活分散，实行“军工部—所—厂”三级管理，调动了各级兵工的积极性，较好解决了人力、财力和物力上的困难。1944年，随着根据地形势趋于稳定，兵工管理体制进一步简化，恢复为“军工部—兵工厂”两级管理，军工部直接领导工厂，根据地兵工生产逐步走向组织化、制度化。

根据地兵工逐步推行企业化管理，颁布工务管理办法，明确岗位职责、操作标准和考核机制；试行计件工资，鼓励工人多劳多得；成立工会实行民主管理，增强工人的主人翁意识，提高生产效率。为进一步激发生产积极性，根据地兵工深入细致开展思想政治工作，通过形势教育、典型示范等激发工人工作热情。组织开展劳动竞赛，将劳模赵占魁的事迹推广到各根据地，激励工人不懈奋斗。在兵工生产之外，根据地兵工还积极鼓励工人参与大生产运动，开荒种地，修理农具，为根据地的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建强技术人才队伍。在党中央大力支持下，各根据地广泛引进人才，动员吸收一批从东北、华北沦陷区国民党兵工厂流散的技术人员，并招揽了一批技

能娴熟的铁路煤矿修理工、造枪工、翻砂工等。受党的激励政策鼓舞，一大批满怀报国热情的科技专家和技术人员从四面八方汇集到抗日根据地，其中大部分来自清华、北大、南开、燕大、浙大等名校，不少有海外留学经历，形成了专业的兵工建设队伍。

为更好培养军工人才，中央军工局设立了教育科，推行学徒制，通过“传、帮、带”培养兵工专业人才。八路军总部军工部创办了太行工业学校，开设机械、化工、生产管理3个专业，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方式提升操作技能，办学3年共培养400多名生产手榴弹、地雷等武器弹药的初级和中级兵工技术人才。延安自然科学学院开设兵器、爆破、炼铁、金属工艺等课程，组织军工专家授课，办学5年共培养500多名科技干部。这些人才不仅在根据地兵工生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也成为新中国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中坚力量。

根据地兵工建立了多层次的激励体系。提高物质待遇，对兵工技术人员按照等级发放津贴，提供住房、办公条件、图书设备等支持。重视人才使用，对曾赴德国、苏联学习兵工的刘鼎委任八路军总部军工部部长，对日本早稻田大学毕业的程明升委任修械所所长，在技术上不加干涉，让他们各展所长，领导和组织兵工生产。加大荣誉表彰，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登报等形式对劳模或有突出贡献的兵工人才进行表彰，有效保障了当时艰苦战争环境下的兵工生产。

重视技术创新。兵工原料生产技术突破是根据地兵工得以迅速发展壮大的关键。晋察冀军工部张方等人因陋就简，就地取材，采用民间耐酸瓷缸作成

缸塔，成功制成硫酸，为火药生产提供了关键原料。军工部陆达同工人合作，把当时美国工业界使用的黑心糊化处理工艺同太行山传统的烟火工艺结合，发明了火焰反射加热炉，析出炮弹壳表面的碳，形成便于切削加工的铁素体，即可进行切削加工，开创了大量自制炮弹的历史。军工部还从旧制钱中蒸馏出锌，采取电解技术提取纯铜，再冶炼轧制成铜锌合金板材，大幅提升枪弹生产效率。此外，在硝酸和硝化棉生产技术上也取得突破性成果，解决了高能炸药和发射药生产的原料瓶颈。这些技术创新，突破了敌人的技术封锁，从根本上解决了火炸药、炮弹和枪弹生产关键原材料的来源问题。

在原料生产技术突破基础上，根据地兵工通过规范生产和改进工艺，提升武器弹药性能和效率。陕甘宁边区机器厂在1939年研制出“无名式马步枪”，经八路军总部军工部改进优化，制成“八一式马步枪”。该枪成功解决了零部件标准化难题，是党领导下根据地兵工自行研制生产的第一款制式步枪，开启了我军武器生产制式化的先河。此外，根据地兵工对传统手榴弹进行改进优化，增加爆破碎片提高了爆炸威力，改进发火机构提高了发火率，改进延期药配方和工艺提高了延时准确性，使杀伤范围和命中率大幅提升。

学史明理

（上接1版）

推进部门入驻规范化。物理平台搭建起来后，关键是推动各部门、各单位规范入驻并依法履职，真正形成矛盾纠纷化解合力。结合本地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际，研究确定入驻部门和单位，不搞“一刀切”。原则上，调解组织，矛盾问题较多领域的行政主管部门，审判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信访部门等要通过多种方式派员常驻，其他重点领域的行政主管部门、群团组织可派员常驻或轮驻，有关社会力量等可通过随叫随到、工作联动等多种方式入驻。公安、民政、司法行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卫生健康等行政主管部门要立足本职，抓好本行业领域的矛盾纠纷化解。审判机关、法律监督机关等依法履职，有力化解矛盾纠纷。信访部门依法做好信访事项的登记受理、督促办理工作。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要发挥好劳动权益保障、婚姻家庭纠纷化解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用好法学会基层服务站，引入心理咨询、公益性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进一步拓宽解纷渠道。规范人员管理，入驻人员行政隶属关系不变，依法承担本部门职能，业务工作接受原单位指导、管理。

推进运行机制规范化。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硬件建设是基础，运行机制是关键，要通过规范运行机制，不断完善群众诉求登记、受理、转办、办理等一整套闭环工作流程，确保权责明晰、运转顺畅、实战实效。聚焦统一受理，通过综治中心的综合受理窗口，“一站式”全量受理群众反映的矛盾纠纷化解等各类诉求，依法受理后向群众发放受理告知单。运用信息化手段，做到“一案一码”，全程可查询、可追溯。聚焦分类流转，建立健全与入驻部门业务协同对接机制，由综治中心以派单模式，将受理的诉求分类导入相应办理流程，并向办理部门发放转送交办单，确保每项诉求都“看得出”“接得住”，形成“综治中心负责程序性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性解决”的工作格局。聚焦依法办理，各入驻部门按照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法律监督的法治化“路线图”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发挥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基础性作用，发挥仲裁的专业性优势，发挥行政复议在化解行政争议中的主渠道作用，发挥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最后一道防线”作用。聚焦闭环管理，综治中心跟踪掌握矛盾纠纷化解情况，配合办理部门做好教育疏导、困难救助、风险评估等工作，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

推进督办落实规范化。综治中心作为工作平台，重点是要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在党委政法委统筹协调下，督促各部门依法实质化解矛盾纠纷，这是综治中心发挥作用的关键。重点督办程序，督促每个矛盾纠纷都严格按照“路线图”依法办理，全程掌握矛盾纠纷走到了哪个程序、该程序处理所用时间、当事人是否认可、是否需要流转到下一个程序。根据不同矛盾纠纷化解方式的法定办理时限，科学设置工作节点，及时对相关入驻部门提醒、督促、催办，确保按时保质化解到位。重点督查结果，对入驻部门应受理未受理、应办理未办理、应追责未追责、应查处未查处等问题及时纠正、重点督办，对因矛盾纠纷化解不力导致发生重大案事件的，依据《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规定》等，提请相关部门进行工作督导和责任追究。

推进信息化建设规范化。没有信息化就没有规范化，科技赋能是化解矛盾纠纷、防范治安风险的重要支撑。要加强平台建设，推动以省为单位建设统一的综治中心信息平台，统一数据标准和技术标准，逐步在省内实现相关职能部门数据横向联通，省市县乡纵向贯通，各类矛盾纠纷、社会治安数据全量汇聚。强化实战应用，推动每个矛盾纠纷统一编码、准确录入、有序分流，依法加强数据比对碰撞，为重大风险动态研判、预测预警、应急处置等提升工作效能。确保数据安全，坚持“谁使用谁负责”，全面加强网络安全防护，确保全程安全可控。

步在省内实现相关职能部门数据横向联通，省市县乡纵向贯通，各类矛盾纠纷、社会治安数据全量汇聚。强化实战应用，推动每个矛盾纠纷统一编码、准确录入、有序分流，依法加强数据比对碰撞，为重大风险动态研判、预测预警、应急处置等提升工作效能。确保数据安全，坚持“谁使用谁负责”，全面加强网络安全防护，确保全程安全可控。

切实加强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组织领导

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本质是化解矛盾、为民服务，特点是集合办公、方便群众，重点是权责清晰、履职到位，关键是统筹协调、督办问责，根本目的是确保人民群众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我们要深刻认识和把握推进这项工作的政治考量、人民立场、法治属性，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推进、跟踪调度指导，确保如期完成规范化建设目标任务，切实发挥综治中心吸附化解矛盾纠纷的基础性作用。

加强党的领导。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政法工作的重点任务，各省级党委政法委要积极主动争取本省（区、市）党委和政府支持，及时协调解决规范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切实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办落实作用，坚持抓市促县、以点带面，确保规范化建设各项任务落细落实。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重点在县域。推动县级党委扛起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如期完成任务。县级党委政法委要结合县域实际，最大限度推动资源整合、要素集合、力量聚合。

明确各方责任。综治中心定位是整合资源的工作平台，不包办代替职能部门，核心是协调、推动、督促各部门依照“三定”履职，形成“综治中心搭台、入驻部门唱戏、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的工作格局。各级政法机关要切实履行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等法定职责，通过法治手段定分止争，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推动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卫生健康等职能部门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稳定、管业务必须管矛盾风险”，主动依法履行职责，加强对下条线指导，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同联动、齐抓共管。推动工会、妇联、法学会等群团组织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带动更多社会力量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持续有力推进。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厦门会议精神，对标对表《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引》和“五个方面规范化”要求抓紧抓实。下一步重点在“两个横向到边、两个纵向到底”上下功夫。横向上，实现综治中心对本地矛盾纠纷兜底、全量纳入；对本地解纷资源力量全部引入综治中心工作机制。纵向上，在加强县级综治中心的基础上，推动乡镇（街道）结合实际加强基层综治中心建设，完善村级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对受理的矛盾纠纷综治中心要一盯到底，及时掌握后续进程和办理结果，做到闭环管理。坚持一个标准一以贯之，避免出现新的“五花八门”，充分考虑东中西部地区发展差异，鼓励各地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坚持“抓两头带中间”，通过典型引路、示范带动，提升综治中心工作机制。纵向，在加大对综治中心宣传推广力度，不断提升社会知晓率和群众认可度，让“到综治中心能解决问题”成为群众口碑。